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承辦人 黃彥芳

電話：03-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samiayen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小字第1120106304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市112年度國民小學校長遴選第3次遴選結果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作業要點辦理。

二、本市112年度國民小學校長遴選作業第3次遴選結果：

(一)校長申請任期屆滿連任作業，經本府聘任如后：新屋區
東明國民小學校長朱曉彥。

(二)本市國民小學候用校長申請參與校長遴選作業，經本府
聘任如后：

- 1、八德區大忠國民小學：由候用校長邱創炫出任。
- 2、中壢區自立國民小學：由候用校長游文志出任。
- 3、大溪區員樹林國民小學：由候用校長黃玉宏出任。
- 4、蘆竹區外社國民小學：由候用校長黃惠美出任。
- 5、龜山區大埔國民小學：由候用校長劉世涵出任。
- 6、觀音區育仁國民小學：由候用校長張雄騰出任。
- 7、楊梅區瑞原國民小學：由候用校長張育旗出任。

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各科室



裝

訂

線

